合肥高新股份有限公司公募REITs项目公开选聘中介机构服务项目补疑公告

(项目编号：2020BFGBZ03568)

一、延期部分

1、原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为“2021年01月21日11时00分”，现延期到“2021年1月27日11时00分”;

2、开标地点变更为：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2588号要素交易市场A区（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3楼1号开标室。

二、答疑部分

1. 招标文件中关于投标人资格条件，联合体成员包括但不限于公募基金管理人、评估机构、财务顾问、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专项计划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请问分别需要多少家参与本次投标?

答：本项目公募基金管理人或财务顾问作为牵头人，联合体成员须包括：公募基金管理人、专项计划管理人、基金托管人、财务顾问（证券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包括不限于：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评估机构等）。以上各成员均仅限一家单位。公募基金管理人和专项计划管理人必须为存在实际控制关系或者受同一控制人控制。

注：此补疑视同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答疑发布日期：2021年01月06日